2023年度公务员考核奖励材料报送

有关说明

考核前**：**

各单位提供《在编在岗人员花名册》（含电子版）；凡需提高考核优秀等次比例的单位，应向同级组织部门报送《蚌埠市公务员年度考核优秀等次比例确定申报表》（纸质版一式两份）及依据材料，经批准后方可提高优秀比例。

考核后：

**一、奖励实施前报审材料**

1.《蚌埠市公务员年度考核奖励审核表》《蚌埠市公务员年度考核奖励登记表》（分别一式两份，另需电子版）。

2．本单位公示情况。

**二、考核奖励备案材料**

1．年度考核工作总结（含单位开展平时考核情况、奖励实施方案、拟嘉奖和记三等功人员、奖金发放情况）。

2．《安徽省公务员奖励审批表》（一式两份；其中，存本人档案一份，另需电子版）。

**三、关于年终一次性奖金的审批**

各单位年度考核未完成的不得兑现年终一次性奖金。年度考核完成后，凭年度考核结果，到市委组织部公务员工资福利科办理审批手续。